景和检测
JINGHEJIANCE

CMA
202119125660

检 测 报 告

NO：GDJH2512107EA

受 检 单 位：广州伟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项 目 地 址：广州市黄埔区果园一路 2 号

检 测 类 别：委托检测（噪声）

报 告 日 期：2025 年 12 月 30 日

广东景和检测有限公司

说　明

1、 本报告无 CMA 章、骑缝章和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
2、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名无效，报告经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
3、 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同意，不得截取、部分复印本检测报告并使用，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4、 委托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之日或指定领取报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5、 本检测机构只针对客户采样/送检时的样品的情况进行检测，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该样品的情况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委托方/受检方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
6、 对送检样品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
7、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
8、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单位名称：广东景和检测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：广州市黄埔区（中新知识城）凤凰四路 99 号 B 栋 601 房

电　　话：020-82513914

编　　制：赵艳　　签　　发：陈志甫

审　　核：林心怡　　签发人 职务：授权签字人

签 发 日 期：2025 年 12 月 30 日

一、检测信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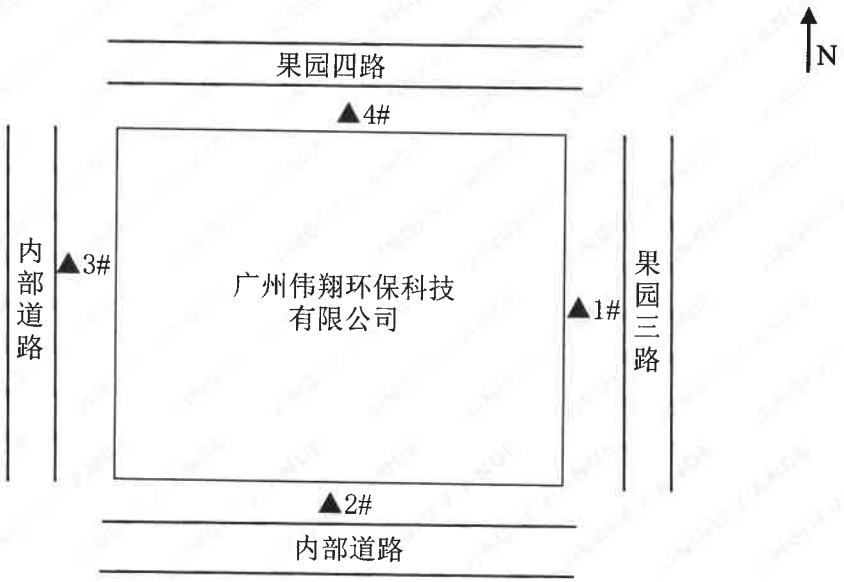
受检单位	广州伟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项目地址	广州市黄埔区果园一路 2 号		
联系人	张经理	联系电话	13427531279
采样日期	2025.12.16	采样人员	黄健豪、樊伟靖
采样依据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 12348-2008		
排放标准依据	/		

二、检测内容

表 2-1 检测内容、采样点位、检测因子及频次

序号	检测类型	采样点位	检测因子	检测频次
1	噪声	厂界东边界外 1 米处 1#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昼间监测 1 次
		厂界南边界外 1 米处 2#		
		厂界西边界外 1 米处 3#		
		厂界北边界外 1 米处 4#		
备注	以上检测点位由客户委托。			

附：采样点点位示意图（示意图不成比例）（表示方式：噪声▲）



三、检测结果

表 3-1 噪声监测结果

环境检测条件	无雨、无雪、无雷电，最大风速：1.9m/s。		
序号	采样点位	检测结果 Leq[dB（A）]	执行标准限值 Leq[dB（A）]
		昼间	
1	厂界东边界外 1 米处 1#	57	昼间：60
2	厂界南边界外 1 米处 2#	58	
3	厂界西边界外 1 米处 3#	58	
4	厂界北边界外 1 米处 4#	58	
备注：参考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2 类标准。			

四、检测方法、分析仪器及检出限

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标准编号	分析仪器	方法检出限/检出范围
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	GB 12348-2008	多功能声级计/AWA6228+	

附件：采样照片

大门照



厂界噪声监测



报告结束